饮用水供水单位（集中式供水、二次供水

单位）卫生许可指南

曲靖市马龙区行政审批局

2020年3月

饮用水供水单位（集中式供水、二次供水

单位）卫生许可指南

一、审批机关

曲靖市马龙区行政审批局

受理地点：曲靖市马龙区行政审批局（春晓路35号）

受理窗口：曲靖市马龙区区行政审批局三楼社会事务审批科

受理时间：周一至周五 上午8：30－11：30；下午14：30－17：30（节假日除外）

交通方式：可乘2路、7路公交车到政务服务中心站下车150米即到。

二、申请材料清单

饮用水供水单位（集中式供水、二次供水单位）卫生许可

（新办、变更、延续、补办、注销)申请材料目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提交材料名称 | 原件/复印件 | 纸质/电子文件 | 份数 | 新办 | 变更 | 延续 | 补办 | 注销 |
| 1 | 申请书 | 原件 | 纸质 | 1 | √ | √ | √ | √ | √ |
| 2 | 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法人身份证 | 复印件 | 纸质 | 1 | √ |  | √ | √ |  |
| 3 | 生产供应企业提供经卫生行政管主管部门资质认可的专业技术机构出具的供水建设项目工程竣工卫生学评价报告及水质检验报告 | 原件/复印件 | 纸质 | 1 | √ |  | √ |  |  |
| 4 | 生产供应企业提供平面布局图、设备设施布局图、通风排气系统图、生产场所排水系统图、水处理工艺流程图、管网工艺流程图、管网平面布局图、管网系统图等生产企业建设项目图纸及有关供水量、供水范围、供水人口等的文字说明 | 原件 | 纸质 | 1 | √ |  | √ |  |  |
| 5 | 卫生管理机构、卫生管理制度和内部卫生质量检验制度、饮用水卫生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等卫生质量保证体系情况材料 | 原件 | 纸质 | 1 | √ |  | √ |  |  |
| 6 | 所选用的涉及饮用水卫生安全产品的卫生许可批件及消毒药械卫生许可批件及产品检验合格报告 | 原件/复印件 | 纸质 | 1 | √ |  | √ |  |  |
| 7 | 经营场所合法证明（房屋租赁合同或房产证等） | 复印件 | 纸质 | 1 | √ |  | √ |  |  |
| 8 | 从业人员《健康合格证明》 | 复印件 | 纸质 | 1 | √ | √ | √ |  |  |
| 9 | 变更后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法人身份证 | 复印件 | 纸质 | 1 |  | √ |  |  |  |
| 10 | 授权委托书原件及受委托人身份证（委托办理） | 原件 | 纸质 | 1 | √ | √ | √ |  |  |
| 11 | 拟变更相关证明材料 | 原件 | 纸质 | 1 |  | √ |  |  |  |
| 12 | 经营场所、经营项目和规模未发生改变的承诺书 | 原件 | 纸质 | 1 |  | √ |  |  |  |
| 13 | 卫生许可证 | 原件 | 纸质 | 1 |  | √ | √ |  | √ |
| 14 | 全省市级以上发行的报刊上刊登的证件遗失公告 | 原件 | 纸质 | 1 |  |  |  | √ |  |

注：复印件应选用A4纸张，注明“原件与复印件一致”同时加盖公章。

三、审批时限

法定时限：20个工作日；承诺时限：10个工作日。

四、审批流程

**（一）申请**

**提交方式：**

1、窗口提交：曲靖市马龙区行政审批局三楼社会事务审批科（春晓路35号）。邮编：655199。

2、网络提交：云南政务服务网（网址：https://zwfw.yn.gov.cn/portal/#/home）。

**（二）受理**

曲靖市马龙区行政审批局收到申请单位申请后，在3个工作日作出受理决定。

对申请材料符合要求的，准予受理，并向申请单位出具《受理决定书》。对申请材料不符合要求且可以通过补正达到要求的，将当场或者在2个工作日内向申请单位出具《申请材料补正告知书》一次性告知，逾期不告知的，自收到申请材料之日起即为受理。对申请材料不符合要求的，出具《不予受理决定书》。

**（三）审核**

本行政许可事项采用书面审查和现场勘查的方式进行。现场勘查人员不少于2人。

**（四）审批**

予以审批的，颁发《卫生许可证》；不予审批的，出具《不予许可决定书》。

**（五）送达**

申请单位自行到窗口领取或邮寄、快递。

五、受理范围

曲靖市马龙区行政区域内集中式供水、二次供水单位的卫生许可。

六、审批条件

**（一）予以审批的条件**

1、新办、延续予以审批的条件：

（1）饮用水供水单位选址、设计、流程布局、生产工艺、生产设备、卫生设施和水源等必须符合《生活饮用水卫生监督管理办法》、《生活饮用水集中式供水单位卫生规范》、《二次供水设施卫生规范》等卫生法律、法规、规章、卫生标准和卫生规范的要求，具备制水过程中控制污染的条件和措施；

（2）应建立饮用水卫生管理规章制度，配备专职或兼职卫生管理人员；

（3）从业人员必须持有有效健康证明、卫生知识培训证明；

（4）具有符合卫生要求的净水用原、辅材料、工具、容器等，所使用的各类水处理剂、消毒药械、管材管件和水处理器等涉水产品必须有卫生许可批件；

（5）供水单位需设有完善的水质检验机构，检验设备及项目能达到国家卫生要求。

2、依申请变更（名称、负责人变更）予以审批的条件：

（1）营业执照已变更的相关证明；

（2）相关经营场所、经营项目和规模未发生改变。

3、补证予以审批的条件：

（1）已取得供水单位卫生许可证的单位遗失提出补办；

（2）在全省市级以上媒体（如《云南日报》、《曲靖日报》），刊登《供水单位卫生许可证》遗失公告）。

（3）营业执照正本复印件。

4、注销予以审批的条件：

（1）供水单位动提出书面注销申请，应提交《卫生许可证》原件；

（2）行政许可有效期届满未申请延续的；

（3）行政许可依法被撤销、撤回，或者行政许可证件依法被吊销的；

（4）法律、法规规定的应当注销行政许可的其他情形。

**（二）不予审批的情形**

（1）供水单位不在马龙区行政审批局管辖范围；

（2）供水单位供应的生活饮用水不符合《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的要求；

（3）水源选择与卫生防护、生活饮用水生产卫生要求和污染事件报告处理、水质检验、从业人员等不符合《生活饮用水集中式供水单位卫生规范》及国家和本市其它有关规范、标准和规定的要求。

七、审批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第二十九条第二款。

《生活饮用水卫生监督管理办法》第二章。

《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同意曲靖市开展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的批复》（云政复〔2018〕23号）、《曲靖市人民政府关于同意马龙区开展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的批复》（曲政复〔2018〕171号）、《中共曲靖市马龙区委办公室 曲靖市马龙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曲靖市马龙区关于开展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试点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马办发〔2018〕100号）及《曲靖市马龙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曲靖市马龙区相对集中行政许可事项划转移交工作方案的通知》(马政办发〔2018〕151号)。

八、审批收费：不收费。

九、共同审批与前置审批**：**无。

十、中介服务：无。

十一、年审年检与指定培训：无。

十二、资质资格：无。

十三、审批服务

**（一）咨询方式**

**1、窗口咨询：**曲靖市马龙区行政审批局三楼社会事务审批科。

**2、电话咨询：**0874-6032477

**3、网络咨询：**云南政务服务网（网址：https://zwfw.yn.gov.cn/portal/#/home）。

**（二）监督投诉**

曲靖市马龙区行政审批局二楼投诉监督科，电话：（0874)6032488。

地址：曲靖市马龙区通泉街道春晓路35号，邮编：655199。

网址：云南政务服务网（https://zwfw.yn.gov.cn/portal/#/home）

**（三）行政复议或行政诉讼**

利害关系人自知道该具体行政行为之日起六十日内向曲靖市马龙区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或应当自知道作出行政行为之日起六个月内依法向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十四、指南获取途径

指南可到 “马龙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网址：[http://www.malong.gov.cn](http://www.malong.gov.cn/)）”下载或在受理窗口直接领取。

饮用水供水单位（集中式供水、二次供水单位）卫生许可流程图

**提出申请**

**作出准予审批决定**

**不予受理**

**申请材料审核**

**符合**

**不符合**

**通知申请人整改**

**整改合格**

**证件获取**

**（在受理窗口领取）**

**整改不合格**

**不予审批**

**现场勘查**

**到期不整改**

**合格**

**不合格**

**公开并推送监管单位**

**告知补正材料**

**需要补正材料的**

**补正符合要求**

**(法定时限20工作日；承诺时限：10工作日。)**

**附件:**

1. 生活饮用水卫生许可申请书
2. 生活饮用水卫生许可延续申请书
3. 变更申请书
4. 卫生许可证补办申请书
5. 卫生许可证注销申请书

附件1

生活饮用水卫生许可申请书

申请单位（公章）

填表日期

|  |  |
| --- | --- |
| 申请单位 |  |
| 经济性质 |  | 法人代表或负责人 |  | 经办人 |  |
| 单位地址 |  |
| 电 话 |   | 传 真 |  | 邮 编 |  |
| 应体检人数 |  | 管理水箱（池）数 |  |
| 固定资产（万 元） |  | 使用面积 |  |
| 竣工验收认可证书 |  |
| **申请许可项目：** 集中式供水 □二次供水 □涉及饮用水卫生安全产品 □ |
| **卫生设施:**卫生管理制度 □ 清洗消毒记录□ 卫生巡查记录 □ 水箱加盖加锁 □ 水箱透气管、防护罩 □ 设施卫生许可批件 □生活饮用水设施：1、不锈钢水池 （ ）个， 2、砖混水池 （ ）个，3、玻璃缸水池（ ）个。 |

附件2

生活饮用水卫生许可延续申请书

申请单位（公章）

填表日期

|  |  |
| --- | --- |
| 申请单位 |  |
| 经济性质 |  | 法人代表或负责人 |  | 经办人 |  |
| 单位地址 |  |
| 电 话 |  | 传 真 |  | 邮 编 |  |
| 应体检人数 |  | 管理水箱（池）数 |  |
| 固定资产（万元） |  | 使用面积 |  |
| 原卫生许可证号 |  |
| 申请许可项目：  集中式供水 □二次供水 □涉及饮用水卫生安全产品 □ |
| **卫生设施:**卫生管理制度 □ 清洗消毒记录□ 卫生巡查记录 □ 水箱加盖加锁 □ 水箱透气管、防护罩 □ 设施卫生许可批件 □生活饮用水设施：1、不锈钢水池 （ ）个， 2、砖混水池 （ ）个，3、玻璃缸水池（ ）个。 |

附件3

变 更 申 请 书

申请类别

申请单位（公章）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  |  |
| --- | --- |
| 申请单位 |  |
| 单位地址 |  |
| 经办人 |  | 电 话 |  |
| 卫生许可证号或产品批件号 |  |
| 申请变更项目 | 单位名称□ 单位地址名称□ 生产地址名称□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名称 □ 许可范围（项目）□ 产品规格或名称□ 仪器设备□ |
| 变更理由 |  |
| 拟变更单位名称 | 原单位名称 |
|  |  |
| 拟变更单位（生产）地址名称 | 原单位（生产）地址名称 |
|  |  |
| 拟变更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名称 | 原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名称 |
|  |  |
| 拟变更许可范围（项目）、产品规格或名称、仪器设备 | 原许可范围（项目）、产品规格或名称、仪器设备 |
|  |  |

附件4

卫生许可证补办申请书

申请类别：

申请单位：（公章）

填表日期：

|  |  |
| --- | --- |
| 申请单位 |  |
| 申请补办证件名称 |  |
| 申请补办证件原证号 |  |
| 申请单位地址 |  | 负责人 |  |
| 经办人 |  | 电 话 |  |
| 补办理由 |

附件5

卫生许可证注销申请书

申请类别：

申请单位（公章）：

填表日期：

|  |  |
| --- | --- |
| 申请单位 |  |
| 经济性质 |  | 法人代表或负责人 |  | 经办人 |  |
| 单位地址 |  |
| 生产地址 |  |
| 电 话 |  | 传 真 |  | 邮 编 |  |
| 卫生许可证号 |  | 有效期 |  |
| 申请注销理由：  |